

2022 年度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单位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1、推广水产技术，预防控制水生动物疫病，促进渔业发展。
- 2、全市水产养殖生产的技术指导和病害防治工作的组织实施。
- 3、水产新品种、新技术的引进、试验、示范、推广服务。
- 4、重大水生动物疫病强制免疫计划的组织实施。
- 5、水生动物疫病的监测、检测、诊断、流行病学调查、疫情报告以及其他预防、控制等技术工作的组织实施。
- 6、渔业资源、渔业生态安全和渔业投入品使用的监测服务。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无内设机构。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2022 年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新征程的开局之年，也是党的二十大召开之年。对水产养殖来说，2022 年是形势极为严峻复杂的一年，渔业生产遭受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全市各级水产技术推广人员坚持绿色生态导向，聚焦稳产保供目标，克服春放期物资运输不畅、生长关键期异常高温等困境，履职尽责，多措并举，扎实推进各项工作。今年创新建设国内首家水产养殖科创示范中心，新增 3 家省级水产良种（繁育）场，荣获范蠡科学技术一等奖 1 项。今年主要工作

完成情况：

1、学思与实践行结合强化担当作为

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学懂弄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工作职能深入思考，开展“学习先进提效能”、“发扬疫情防控硬作风”等大讨论，撰写学习心得，在互动中学习先进，总结经验，明确方向。积极响应疫情防控“集结令”，在疫情防控一线践行初心使命。核酸检测点志愿服务，亦或下沉社区支援一线，均 24 小时待命，全身心投入。抗疫期间累计派出疫情防控志愿者 30 批次 54 人次，5 人参与下沉社区服务合计 125 天，特殊时期展现了党员同志应有的担当。

2、良种和良法配套提升健康养殖水平

农业现代化，种质是基础。围绕良种体系建设，一方面加大良种更新，引进“太湖系列”青虾，“长江系列”河蟹，“优鲈系列”大口黑鲈，提高全市的良种覆盖率。另一方面加大自主知识产权的新品种选育，“阳澄湖 1 号”河蟹新品种认定申报材料已上报，自培品种“苏鲈 1 号”大口黑鲈选育工作取得阶段性成果，筛选出 30 个快长种群特异的 SNP 位点，分析验证了 4 个与生长性状显著相关，遗传可靠性较高的 SNP 位点，为大口黑鲈分子标记辅助育种提供支持。同时，积极培育本地骨干水产种业企业，对 3 家申报省级良种（繁育）场的种业企业做好技术指导服务，3 家已通过认定，并列入省厅保种补助专项名单。全市建成了以河蟹“阳澄湖 1 号”、大口黑鲈“优鲈 3 号”和罗氏沼虾“南

太湖 2 号”为特色的数家规模良种企业。

良法上，以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五大行动”为抓手，持续推进生态养殖技术的示范及推广。对生产实践中环境友好、提质增效的生态养殖模式进行调研总结，形成“河蟹+N”多品种套养、鳊鱼苗培育和青虾轮养、河蟹提早上市生态养殖等 13 个适合区域特点，可操作可复制推广的生态养殖模式，进一步宣传推广。围绕主导养殖品种，全面推广河蟹“863”、青虾、加州鲈鱼生态养殖技术和模式，制作宣传技术手册，通过线上线下联动，交流观摩结合等方式推进新品种新技术示范应用。今年以来全市举办各类培训 40 余期，发放技术资料 6500 余份，在“农技耘”平台发布技术性专文 3 篇。

积极探索渔业智慧养殖，在站基地应用“基于水下成像技术和深度学习智能控制的水下无人养殖系统”，此技术成功入选 2022 年江苏省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资金关键技术。由中国水产学会牵头，联合水科院淡水渔业研究中心、渔机所、东海水产研究所以及省渔业技术推广中心等，在吴中区创新建立绿色水产养殖科创示范中心，现已开展太湖白鱼零污染养殖生产示范。

3、监测和检测互联筑牢安全生产防线

强化水生动物常规病害测报和重大疫病监测。对于生产上多发、易发疾病，开展病害测报，建立病害测报点 55 个，辐射全市主要养殖品种和重点养殖区域，配备专职病害测报人员 63 名，每月总结分析面上病害发生情况，掌握疾病分布和流行趋势，科学研判防控形势，及时发布阶段性预警信息。同时，在全市各级水

产良种（繁育）场、苗种场、遗传育种中心以及规模化养殖生产单位设置水生动物重大疫病监测点 54 个，检测鲤春病毒血症、白斑综合征、淡水鱼细菌性败血症等重大疫病以及近年来渔业生产上危害较大的病害 13 种，从源头上把控苗种质量，减少病害发生。全年发布预警信息 9 期，抽检样品数 138 个，检测项目 324 个，结果均为阴性。

强化病害防控的能力提升，举办了第七届全市水产技术职业技能竞赛，不断丰富竞赛内容，提升竞赛质量，在行业中掀起了钻业务、练技能、强服务的热潮；同时，全市 6 家水生动物疫病防控实验室持续强化自身检测能力提升，今年新增十足目虹彩病毒病检测能力认证，全市水生动物检测能力认证项目达到了 6 项，能力认证结果满意总数量为 14 项，单家实验室能力认证结果满意数量最多为 4 项。全年开展养殖病害检测抽样 210 样次，开展药敏试验 109 批次。

强化落实养殖尾水达标排放要求，开展养殖水质检测工作。在相城、吴中和吴江重点养殖区域设立 12 个水源监测点，对标《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三类水要求，于 5 月至 11 月的养殖生产旺季每月开展一次检测。在吴江浦江源太湖蟹生态养殖示范园、苏州太湖现代农业示范园和阳澄湖现代农业产业园 3 个园区设立 6 个池塘养殖水质监测点，于 5 月、8 月和 11 月份对标《池塘养殖尾水排放标准》开展水质监测。全年共采集水样 120 份，获得水质数据 1440 个。通过检测结果分析得，58.3%养殖水源总氮超标；5 月和 8 月示范园区 6 个池塘的养殖水质均符合尾水排放要

求，11 月 2 个池塘的养殖水质不符合特别排放限值一级要求，其中 1 个池塘的养殖水质好于外河水源水质。

4、指导和引导协同提升稳产保供能力

指导做好春放工作。针对疫情期间鱼虾饲料运输、罗氏沼虾苗外销、蟹苗引种受阻问题，加强春放春管指导。站组织技术力量深入重点养殖区域，摸清生产需求和实际困难，召开视频会议，探讨制定有关预案，组建协调小组，协助办理防疫期间生产物资货运通行证，统筹做好水产品、苗种、饲料等物资保供工作。全市 2.57 万亩扣蟹培育所需的 10.24 万斤大眼幼体如期顺利下塘；对于本地扣蟹放养，现场指导苗种的挑选和放养工作，及时发布管理意见，做好水质调控、苗种放养、饲料投喂、病害防控等工作，全年的养殖生产没有因为疫情按下暂停键。

指导应对极端异常高温。今年高温天时间长，强度大，给水产生生产带来极大挑战。组织技术力量走访塘口，掌握生产形势，研判高温影响，根据天气预报和渔情提前发布技术指导意见，指导养殖户将各项生产关键措施落实落细。面对高温后的养殖生产病害防控形势，组织召开病害防控工作研讨会，提前研判并发布处暑白露时节的生产技术指导意见，有效减少了极端高温天气后病害的大规模暴发，为渔业生产平稳过渡保驾护航。考虑到水产养殖户受众的特殊性，大多不上网而有收听广播的习惯，为此，在局网站、官微等平台发布相关信息的同时，通过央广新闻、省广播、苏州广播“发声”，提升服务效果。高温期间，下乡调研指导 60 余次，发放技术资料 2000 余份，线上线下服务渔民 1000

余人次。

开展标准条例宣贯引导。开展《池塘养殖尾水排放标准》和《江苏省水污染防治条例》宣贯活动，制作尾水达标排放的短视频及漫画，在局官微小安普法微课堂和《安说农法》展示；集中解读政策要求，解答相关问题，悬挂宣传横幅，发放“六问六答”等宣传资料，通过苏州电视台、苏州日报等媒体等广泛宣传，营造促进池塘养殖尾水达标排放的良好社会舆论氛围。其中看苏州记者报道的《养殖尾水也能清澈见底！苏州渔业“绿色转型”有妙招》，被新华社客户端江苏频道转载后浏览量达 24.7 万。我市选送的浦江源“垂直潜流人工湿地尾水净化”、东山镇“养殖尾水三级净化集中处理模式”、巴城镇阳澄湖大闸蟹产业园“养殖尾水三级净化模式”等 5 个案例入选《江苏省池塘养殖尾水治理典型案例》一书，数量列各市之首。

开展水产养殖用药减量科普宣传活动，发放《水产养殖用药明白纸》、《禁用药及休药期宣传彩页》等技术资料，制作“水产养殖安全用药相关知识”短视频及漫画，宣传科学用药方法及技术；承办省水产绿色健康养殖“五大行动”暨水产养殖用药减量科普宣传活动，七都镇浦江源太湖蟹生态养殖示范区被认定为全国水产绿色健康养殖技术推广“五大行动”骨干基地，苏州在活动中作了典型交流发言。

5、普查和保护融合激发发展新动能

开展普查，摸清家底。一是种质资源普查，我市现有水产养殖种质资源 95 种，其中原种有 35 种，引进种 17 个，新品种 38

个，其他选育类型有 5 个。根据普查方案，今年全面梳理了普查审核问题清单，核查数据 1457 条，通过了部级审核，开展现场核查，核查了 272 个重点区域。二是外来入侵水生动物普查，制定了普查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工作计划及保障措施等；开展线上线下相关会议培训 3 期，规范数据填报，保障普查质量；整理和印制了《苏州市外来入侵水生动物普查图鉴》1000 份，开展知识科普和工作宣传，营造全民参与的良好氛围。接下来，将根据实施方案深入渔业水域，科学设计踏查点，设置采样点，开展现场捕捞作业，进行实地调查。

挖掘保护、传承渔文化。深挖渔文化资源，登记渔俗、渔具等渔文化元素 490 个，数量居全省首位。在苏科协、上海科普中心等主办的“赛先生说”直播栏目作《江枫渔火话江南》的苏州渔文化演讲，现场参与交流网友达 8 万之多，让更多的人了解、弘扬、保护苏州渔文化。

第二部分
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2022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1.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上级补助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其他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6.2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7.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1.11	本年支出合计	542.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48.06	年末结转和结余	47.07
总计	589.17	总计	589.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41.11	541.11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6	4.26						
20604	技术与开发	4.26	4.26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4.26	4.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01	34.0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01	34.01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	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1.73	21.7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87	10.87						
213	农林水支出	365.77	365.77						
21301	农业农村	365.77	365.77						
2130104	事业运行	259.92	259.92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4.85	64.85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8.00	28.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08	137.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08	13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23	34.23						
2210202	提租补贴	55.94	55.94						
2210203	购房补贴	46.91	46.9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42. 10	415. 85	126. 2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 26		4. 26			
20604	技术与开发	4. 26		4. 26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4. 26		4. 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48	34. 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 48	34. 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 41	1. 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 05	22. 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 03	11. 03				
213	农林水支出	366. 28	244. 29	121. 99			
21301	农业农村	366. 28	244. 29	121. 99			
2130104	事业运行	257. 90	244. 29	13. 6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7. 39		67. 39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8. 00		28. 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 00		10. 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 00		3. 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08	137.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08	13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23	34.23				
2210202	提租补贴	55.94	55.94				
2210203	购房补贴	46.91	46.9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41.1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4.26	4.26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8	34.48		
		九、卫生健康支出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366.28	366.2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37.08	137.08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其他支出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41.11	本年支出合计	542.10	542.1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8.06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47.07	47.0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48.0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589.17	总计	589.17	589.17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5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42.10	415.85	126.2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6		4.26
20604	技术与开发	4.26		4.26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4.26		4.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8	34.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8	34.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	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5	22.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3	11.03	
213	农林水支出	366.28	244.29	121.99
21301	农业农村	366.28	244.29	121.99
2130104	事业运行	257.90	244.29	13.6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7.39		67.39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8.00		28.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08	137.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08	13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23	34.23	
2210202	提租补贴	55.94	55.94	
2210203	购房补贴	46.91	46.9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6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5.85	391.74	24.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80	360.80	
30101	基本工资	63.04	63.04	
30102	津贴补贴	86.99	86.99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24.00	124.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5	22.0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3	11.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5	16.7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6	0.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0.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23	34.23	
30114	医疗费	0.78	0.7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0	0.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1		24.11
30201	办公费	2.88		2.8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9		0.09
30205	水费	0.30		0.30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44		3.4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23		8.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54		0.5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70		0.7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00		6.00
30229	福利费	0.62		0.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		1.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4	30.9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61	30.6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1	0.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542.10	415.85	126.25
206	科学技术支出	4.26		4.26
20604	技术与开发	4.26		4.26
2060499	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	4.26		4.2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48	34.4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4.48	34.48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41	1.41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2.05	22.05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03	11.03	
213	农林水支出	366.28	244.29	121.99
21301	农业农村	366.28	244.29	121.99
2130104	事业运行	257.90	244.29	13.60
2130106	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	67.39		67.39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28.00		28.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3.00		3.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37.08	137.0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37.08	137.0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23	34.23	
2210202	提租补贴	55.94	55.94	
2210203	购房补贴	46.91	46.91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公开 08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15.85	391.74	24.1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60.80	360.80	
30101	基本工资	63.04	63.04	
30102	津贴补贴	86.99	86.99	
30103	奖金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124.00	124.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05	22.05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3	11.0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75	16.7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36	0.3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97	0.97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23	34.23	
30114	医疗费	0.78	0.7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60	0.6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1		24.11
30201	办公费	2.88		2.88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0.09		0.09
30205	水费	0.30		0.30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44		3.44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8.23		8.2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54		0.54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0.70		0.70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6.00		6.00
30229	福利费	0.62		0.62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1		1.01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30		0.3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94	30.94	
30301	离休费			
30302	退休费	30.61	30.61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0.02	0.02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1	0.31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情况。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费			
3.20	0.00	3.00	0.00	3.00	0.20	1.60	2.86	1.01	0.00	1.01	0.00	1.01	0.00	0.70	2.74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3	参加会议人次(人)	35
组织培训次数(个)	1	参加培训人次(人)	80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2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201	办公费	
30202	印刷费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30206	电费	
30207	邮电费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30229	福利费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	资本性支出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12	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注：“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本单位无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政府采购支出决算表

公开 13 表

单位名称：苏州市水产技术推广站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一、政府采购支出合计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故本表为空。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89.1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2.95 万元，减少 14.87%。其中：

（一）收入决算总计 589.17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41.1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95.29 万元，减少 14.97%，变动原因：人员经费收入减少。
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初结转和结余 48.06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7.66 万元，减少 13.75%，变动原因：上年度已完成结转省现代农业体系项目资金，该项目无结转至本年度资金。

（二）支出决算总计 589.17 万元。包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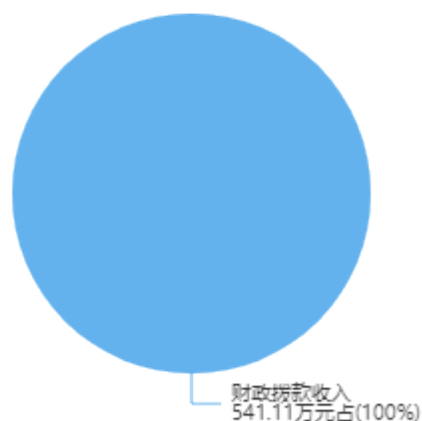
1. 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4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1.92 万元，减少 15.83%，变动原因：在职人员人员经费支出减少；退休一人。
2. 结余分配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3. 年末结转和结余 47.07 万元。结转和结余事项：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与上年相比，减少 1.03 万元，减少 2.14%，变动原因：上年度结转科技稻渔、加州鲈产业关键技术项目已完成，该项目年末无结转资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收入决算合计 541.11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41.11 万元，占 10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管理教育收费）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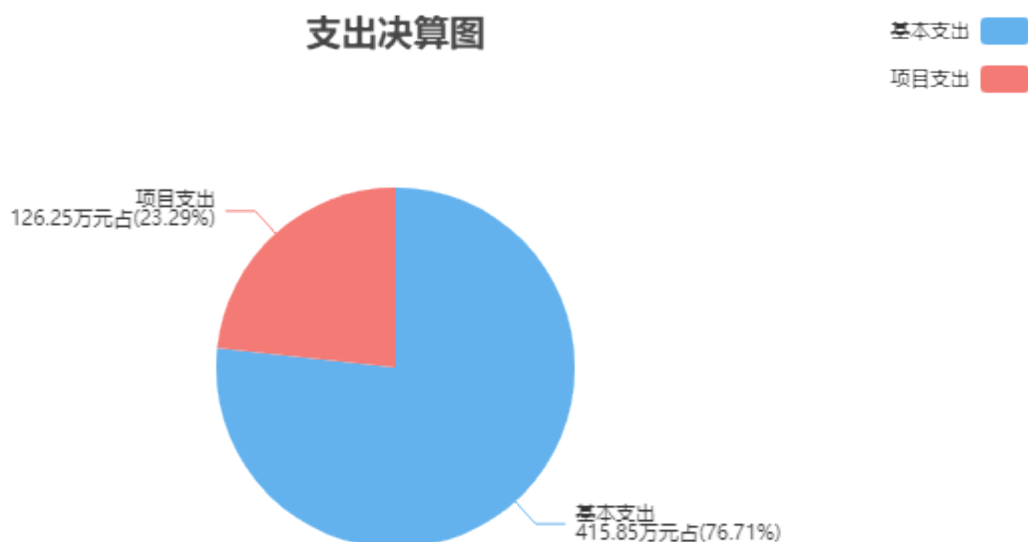
收入决算图

财政拨款收入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年支出决算合计 542.1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15.85 万元，占 76.71%；项目支出 126.25 万元，占 23.29%；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计 589.17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总计各减少 102.95 万元，减少 14.87%，变动原因：人员经费收入、支出减少。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发生的支出。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42.1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446.11 万元相比，完成年初预算的 121.52%。其中：

（一）科学技术支出（类）

技术与开发（款）其他技术与开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4.26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科技局专项项目经费。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41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一人，追加退休人员一次性补贴。

2.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22.93 万元，支出决算 22.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一人，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减少。

3.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 11.47 万元，支出决算 11.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6%。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一人，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减少。

（三）农林水支出（类）

1. 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年初预算 222.09 万元，支出决算 257.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6.12%。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人员经费政策性调整。

2. 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年初预算

23.58 万元，支出决算 67.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85.79%。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江苏省种质资源普查、现代农业（青虾）产业体系专项资金。

3. 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年初预算 28 万元，支出决算 2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相同。

4. 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10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苏州市外来入侵水生动物普查专项资金。

5. 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 0 万元，支出决算 3 万元，（年初预算数为 0 万元，无法计算完成比率）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下达江苏省加强病虫害控制专项资金。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 34.97 万元，支出决算 3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7.88%。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一人，单位住房公积金支出减少。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 58.03 万元，支出决算 55.9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退休一人，单位提租补贴支出减少。

3. 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 45.04 万元，支出决算 46.9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15%。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的差异原因：新招录职工购房补贴政策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15.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1.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542.1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01.92 万元，减少 15.83%，变动原因：人员经费支出减少。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415.85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391.7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

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二）公用经费 24.1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手续费、水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 1.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1.53 万元，变动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严控“三公”经费支出；由于疫情影响，公务车使用次数和里程下降。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1.01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100%，决算数与预算数相同。全年使用财政拨款涉及的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 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1.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0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33.67%，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严控公务用车经费支出；由于疫情影响，公务车使用次数和里程下降。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 0 万元。本年度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1.01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主要用于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使用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

3.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 0.2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2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0%，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严控公务接待经费支出。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0 人次；国（境）外公务接

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三）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预算 1.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0.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43.75%，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严控会议费支出；由于疫情影响，部分会议改为视频形势召开。2022 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3 个，参加会议 35 人次，开支内容：半年度、年度全市水产技术推广工作会议等，包含场地租赁费、伙食费、住宿费等。

（四）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预算 2.8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86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支出决算 2.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7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完成调整后预算的 95.8%，决算数与预算数的差异原因：严格执行八项规定精神，严控培训费支出。2022 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1 个，组织培训 80 人次，开支内容：年度水产技术人员技能竞赛，包含师资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场地费、资料费等。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二、财政拨款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1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2 年度，本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本单位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 0 万元。

本单位共对上年度已实施完成的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64.45 万元；本单位共开展 1 项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542.09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财政专户管理教育收费：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四、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原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九、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一、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十二、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

十三、项目支出：指在为完成特定的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五、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七、“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以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十九、科学技术支出(类)研究与开发(款)其他研究与开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研究与开发方面的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映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二十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二十三、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用于农业事业单位基本支出，事业单位设施、系统运行与资产维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四、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科技转化与推广服务(项)：反映用于农业科技成果转化，农业新品种、新机具、新技术引进、试验、示范、推广及服务，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方面的技术试验示范支出。

二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病虫害控制(项)：反映用于病虫鼠害及疫情监测、预报、预防、控制、检疫、防疫所需的仪器、设施、药物、疫苗、种苗，疫畜（禽、鱼、植物）防治、扑杀补偿及劳务补助、菌（毒）种保藏及动植物及其产品检疫、检测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农业生产发展(项)：反映用于耕地地力保护、适度规模经营、农机购置补贴、优势特色主导产业发展、畜牧水产发展、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等方面支出。

二十七、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二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三十、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

(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